**电子谈判须知（适用于无技术权重项目）**

**1、**本次田林百矿田田碳素有限公司石油焦采购项目（标段五）的商务开标采用线上电子谈判方式进行。请登录吉利电子招标平台ip地址<http://glzb.geely.com> ，并选择进入本项目的电子谈判现场。依据招标方的指令开始依次进行多轮次报价。电子谈判过程中，各投标人均无法知悉具体排名情况，需依据自身情况进行报价，每轮次降价幅度不作限制。

**2、电子谈判规则：适用于无技术权重项目**

本次电子谈判采用 3 轮次报价模式进行：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在电子平台上进行报价，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前一轮报价。每一轮报价完成后招标系统根据各投标人报价情况对投标人进行排名，**报价越低排名越高**，具体排名不对投标人公布。

第1轮报价结束后按排名选择前 3 名进入第2轮报价；其余投标人淘汰；

第2轮报价结束后按排名选择前 2 名进入第3轮报价，其余投标人淘汰；

第3轮报价结束后**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作为本项目**第一预中标单位**（须进入控制价），**排名第二**投标人作为本项目**第二预中标单位**（须进入控制价）。

如前二名出现报价相同导致名次并列情况，招标方有权进行再次谈判，直至分出名次。

**3、**本次项目已设定内部控制价，3轮（如有并列情况再加轮次）报价结束后，招标方开启内部控制价，如所有投标人报价均高出控制价或者超预算等情况时，招标方有权宣布流标或与前两名投标人进行再次议价或竞价，一切解释权归招标方所有。

**4、**电子谈判原则上对投标人的报价时间不做严格限制，但对故意拖延或拒绝报价的投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  
 **5、**电子谈判结束后，各投标方以纸质方式填写的报价确认单，签字后交给招标方，价格以电子谈判最终确认金额为准。  
 **6、**接受并参加电子谈判的投标人，在电子投标平台、纸质报价确认单上所确认最终报价均等同于其投标文件最终实际报价。  
 **7、**如有任何违规情况，可向吉利科技集团供应链管理部投诉和举报。  
 投诉、举报电话：0571-28098168  
 举报邮箱：[geelytech.bid@geely.com](mailto:geelytech.bid@geely.com)。

以上一切解释权归招标方所有。

我司同意招标方上述规则。

投标人：

授权代表：

日 期：